

金門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—溫暖 PAIR 伴服務隊

113 年第 1 次陪伴生分享會實施計畫

一、**依據**：113 年度國教署補助金門縣設置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計畫。

二、**目的**：

- (一)辦理 PAIR 伴服務隊提升校園輔導與陪伴兒少人力，協助有需求之兒少身心發展順利，並從中擁有與人互動的正向經驗，一起邁向下個求學階段。
- (二)透過分享會的實際經驗交流與探討，增加 PAIR 伴生多元的學習經驗，並提升在兒少相關知能與敏感度，使 PAIR 伴生能將所學實際運用和導入在 PAIR 伴服務過程中。

三、**指導單位**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四、**主辦單位**：金門縣政府

五、**承辦單位**：金門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六、**辦理時間**：113 年 05 月 29 日(星期三) 18 時 00 分至 21 時 00 分

七、**辦理方式及流程**(如附件)：

- (一)由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具相關經歷(專業證照)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擔任分享會主持人，帶領陪伴生進行 PAIR 伴服務隊的討論。
- (二)透過分享會回顧 PAIR 伴生在服務上的狀況，給予適時指導。
- (三)主持人視參與成員之能力及需求，進行專業知能講解、技術實際操作與演練。

八、**參加人員**：對本計畫有有興趣、具服務熱忱，且經甄選加入溫暖 PAIR 伴服務隊之金門大學社工系學生；另含主持人及輔諮中心工作人員，共計 28 人。

九、**經費來源**：款由 113 年度教育部補助金門縣設置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計畫列支。

十、**預期效益**：

- (一)參與成員 85%表示滿意課程分享會整體之規劃，並願意持續參與其他活動。
- (二)參與成員 80%認為本計畫能更認識自我及增加自我專業知能。
- (三)參與成員 80%透過本計畫了解兒少與學校領域，並提升社工實務經驗。

十一、**獎勵**：本方案執行完成後，相關承辦人員陳報金門縣政府給予敘獎。

十二、**本方案經陳金門縣政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附件：

【活動流程表】

113年05月29日（星期三）共3小時

地點：金門大學社工系教室（暫定）

時間	課程/主題	主持人	備註
17：30 - 18：00	報到	工作人員	
18：00 - 18：10	開場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王柏仁 主任	
18：10 - 19：00	人文氣象報告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柯如盈 社工師	
19：00- 20：00	個別陪伴與媒材運用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柯如盈 社工師	
20：00 - 21：00	PAIR 伴服務經驗交流與議題討論	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柯如盈 社工師	
21：00	賦歸/場地整理	工作人員	